作者：春心  
链接：https://www.zhihu.com/question/323518916/answer/678574156  
来源：知乎  
著作权归作者所有。商业转载请联系作者获得授权，非商业转载请注明出处。

白居易吧。

以前我一直以为他是个渣男，现在却发现……他真的是个渣男。

一

很久以前，一个文艺女青年给我发私信：白居易真是个渣男啊。

那一刻，我竟认为她说的很有道理，无法反驳。

在我印象里，白居易撩起妹来，确实是炉火纯青、挥洒自如，简直堪称我辈之楷模。

不论是在浔阳江头、还是鄂州河畔，他总是能邂逅某个落单的少妇，而且每次搭讪还老是同一个套路：姑娘，我这里有酒，你有故事吗？

你就说说，中国上下五千年，有几个诗人像他这么骚气的？

时过境迁，如果换做如今，她再来问我，白居易到底是不是个渣男？

我可能会沉默，不知道该如何去告诉她。

因为有些事情，连我自己也不清楚答案。

就如同，多少年前，我并不知道，白居易放浪形骸的背后，原来是这么一个烂俗且虐心的故事。

二

贞元六年，少年回到了符离。

这些年来国家并不太平，藩镇割据，到处都是兵连祸结，父亲是官员，职责所在，走不脱，所以他让妻子带着孩子们回乡避避风头。

少年自记事起，就跟着父亲四处奔波，如今回到了符离，难得安稳，在母亲的教导下，他开始和兄弟们一同发奋读书。

母亲很严格，不让少年和村子里的小孩玩，只准他读书。

她对少年说，你是官吏子弟，总有一天要去考科举、当大官，不可以和那些低贱的孩子混在一块！

他很听话，认认真真去读书，白天学诗词歌赋、晚上背儒家经典，昼夜不懈，到了后来，他的舌头都生了疮，手都磨出了茧子。

他老老实实走上母亲为他安排的路，不敢有半点违背。

可年少懵懂的心，还是让他在读书之余，用期待的目光看向窗外，看别人家的孩子爬树、捉鱼、荡秋千、跳山羊……那些欢声笑语都不属于他，这点他清楚，但却并不妨碍他天性的向往。

直到那天，他在路边散步，一个轻灵的身影就这般毫无预兆地出现在他视线里。

那是一个明朗欢快的少女，四野荒芜寂静，唯她生机勃勃，翩然荡漾在春风里，洋溢着数不尽的温柔。

那一眼，她给他的感觉，是云中烛火、是豆蔻芳华，就犹如一道光，猛然铺进了他沉寂的内心，亮的耀人。

也许就在第一眼看见她时，他就已经爱上了，只是彼时浅薄的阅历还不足以让他明白，那是爱情的模样、心动的感觉。

少女的身影渐行渐远，自小就孤僻的少年，不愿遗失这触手可及的缘分，竟不知从哪借来了勇气。

他急忙冲上前去，脸憋的通红。

他说：你好，我我我我叫白居易，想认识一下你。

那年，他十九岁，她十五岁。

初见，

这一卷青史，终是开了章。

三

少女是白居易的邻居，有个好听的姓名，叫湘灵。

湘灵是贫寒家庭的女儿，眉梢却总是挂着笑，她说起话来轻声细语的，声音如银铃似得好听。

穷人的孩子早当家，湘灵不似贵族家的闺秀，她自小就扛起了家庭的重担，也会经常在田野里撒开脚丫子嬉戏。

她认识不少村里的男孩子，可像白居易这样的还是第一次见。

这个小哥哥身体很瘦弱，一看就干不了农活，这可怎么办呀？唔，不对不对，小哥哥是读书人，认识字的，将来会去当大官、骑大马，才不用干农活的。

她每次出门都会下意识的看向那个窗篱，每次都正好对上他慌忙躲开的眼神。

湘灵不知道，其实每天白居易都会早早起来，就坐在窗口的书桌旁，也不看书，而是注视着她家的方向，直等到她身影出现的一刹那，他才会心满意足的开始新一天的学习。

有时，湘灵也会大着胆子走过去，捧着脸蛋，看向在窗边读书的白居易。她发现这个小哥哥的眉眼真好看，白白净净的，和村里其他男孩都不一样。

白居易的脸都快烧起来了。

她歪着头，背着手，笑嘻嘻地唤白居易：阿连。

想了想，叫乳名似乎不怎么礼貌，又改口说：大白。

那天，她的笑容映在他的眸子里，温暖纯粹，风一样的寂静。

他心头一动，想送给她一首诗，她很惊讶，没想到大白不但认字，还会写诗呢，这也太厉害了吧……在她的概念里，诗都是那些大人物才会的呢。

白居易清了清嗓子，说：

娉婷十五胜天仙，白日嫦娥旱地莲。

何处闲教鹦鹉语，碧纱窗下绣床前。

他知道湘灵没念过书，所以尽力让自己的用词通俗点、再通俗点，通俗到让面前这个女孩子能听懂的地步。

他说，邻家有个小妹妹，十五岁就出落的亭亭玉立，比小仙女还好看，在碧纱窗下绣床前，悠闲的时间，她倾听着我为她而作的诗篇。

湘灵听懂了，她的脸颊泛起红晕，宛如止水面被激起的涟漪，却也让看着她的白居易，内心之中搅海翻江、奔腾千里。

四

在没遇见湘灵之前，白居易本是不知道何为爱情的。

他以为男大当婚、女大当嫁，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，可自从遇见了她，白居易开始明白，什么叫非卿不娶、之死靡它。

他对湘灵的爱日益加深，就如饮了酒般，醉的不能自已，双眸只能凝尽一人，心也只会因她而悸动不已。

白居易送给湘灵一面镶锲着双盘龙的铜镜，他说，曾有个大诗人，叫刘希夷，他给心爱的女子写过一首诗：愿作轻罗著细腰，愿为明镜分娇面。

他送给她明镜，也剖开了少年的心意。

湘灵收下了镜子，爱情在他们的心头萌芽，渐渐长成了一朵缠绕着彼此的花。

少年与少女就这样私定了终身，还偷尝了禁果，漫漫长夜，他们依偎在一起，任由月辉披在身上，镶起一层银色的边。

……

这段感情很快被白居易的母亲发现。

烂俗的情节再一次出现，母亲认为，白居易总有一天要踏上仕途，娶的必须得是高贵门第的女子，所以，她果断棒打鸳鸯，绝不认可身为村姑的湘灵。

白居易并没有退缩，这是温柔的少年第一次尝试去反抗他的母亲，有着从没有过的倔强。

贞元九年，白居易的父亲迁任襄阳别驾，此时国家的局势也大体安定了，母亲决议带着一家人前去襄阳。

如此，离别终究是来了，无可阻挡。

走的那天，这对恋人执手相看泪眼，无语凝噎，湘灵将那面铜镜还给了他，说：我等你将它再次给我。

白居易接过镜子，沉默不语，他重重的点了点头，留下了他离别之际写给她的诗。

他经常给她写诗，每当那时候，湘灵就支起下巴静静地听，目光里满是崇拜，而今天这首《留别》，很有可能是他给湘灵写的最后的诗了。

秋凉卷朝簟，春暖撤夜衾。

虽是无情物，欲别尚沉吟。

况与有情别，别随情浅深。

二年欢笑意，一旦东西心。

独留诚可念，同行力不任。

前事讵能料，后期谅难寻。

唯有潺湲泪，不惜共沾襟。

秋意凉了就要卷起竹席，春日暖了就要收起被子。

你看吧，就连这些无情物，分别的时候都有些让人舍不得。

更何况是和你呢？

这两年我们度过了多少欢乐的日子，多么缠绵的情意，却不想，突然间就要各奔东西。

虽然我也想留下，甚至带你一起走，但我现在的能力还做不到。

以前谁能预料到今天呢？

未来会怎样我也不知道。

只有那双眼不断滚落的眼泪，不停地在打湿你我的衣襟。

……

马车咕噜噜的声音在耳边响起，白居易趴在车栏上，努力的睁大眼睛，眼看着湘灵单薄的身影渐渐变小，最终消失不见。

他的泪水溢满脸颊。

路途上，每当经过高处，他就下意识的回头，仿佛那个熟悉的倩影就在身后一般。

他寄给她诗，题目就叫《寄湘灵》，这是他第一次在诗中留下爱人的名字：

泪眼凌寒冻不流，每经高处即回头。

遥知别后西楼上，应凭栏干独自愁。

在襄阳，因父亲是别驾，白居易的生活水准一下子提高不少，终于不用再过符离时的苦日子了。

可他还是不开心。

他忘不掉，忘不掉一个宛若天仙似得少女，他忘不掉她捧着脸看她的眼眸、忘不掉她听自己吟诗时的认真、忘不掉自己离开时，她泪眼婆娑、茕茕孑立的无助。

尤其是夜深人静时，他更是相思成疾，咬着自己的手，努力不让自己哭出声来：

夜半衾裯冷，孤眠懒未能。

笼香销尽火，巾泪滴成冰。

为惜影相伴，通宵不灭灯。

湘灵，

我想你了。

五

贞元十年，白居易的父亲去世，一家人再次回到了符离。

按照礼法，白居易要披麻戴孝，在家丁忧近三年，故而虽然恋人再次相见，他也不敢冒天下之大不违去和湘灵私会。

二人只能犹如初识一般，在窗篱下，眉目传情。

直到贞元十二年，白居易丁忧完毕，这年他二十五岁了，湘灵也已经二十一了，在提倡早婚的大唐，其他男女在这年纪娃都有好几个了。

他鼓起勇气，恳求母亲让自己把湘灵娶回家。

母亲不许，还勒令他不准再和湘灵来往。她对白居易说，你要娶的应该是对你仕途有帮助的女子，你要是娶一个村姑，那岂不是让别人笑话咱们白家？等将来我死了，要怎么在你父亲面前解释？

在中古社会，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，才没什么自由恋爱，只要母亲不点头，白居易是没办法迎娶湘灵的。

他的苦涩无法言说，只能写成文字，如贞元十四年，以湘灵的视角写的那首《长相思》：

妾住洛桥北，君住洛桥南。

十五即相识，今年二十三。

有如女萝草，生在松之侧。

蔓短枝苦高，萦回上不得。

人言人有愿，愿至天必成。

愿作远方兽，步步比肩行。

愿作深山木，枝枝连理生。

我住在洛桥北，而你住在洛桥南。

认识你的那年我刚满十五岁，如今却已经二十三了。

我就犹如生长在松柏旁边的藤萝，无论我的藤蔓如何去攀岩、萦绕，都无法跨越家世门第的那层坎儿。

人家都说，一个人只要有愿望，老天都会成全她。

那么我愿成为远行的走兽，跟随在你身边，每一个脚步都和你并肩而行。

那么我愿成为深山的乔木，陪伴在你身旁，每一条枝桠都和你连理生长。

……

你看看这首诗的最后一句：愿作深山木，枝枝连理生。

有没有想到什么其他类似的句子？

唔，是《长恨歌》的名句：在地愿为连理枝。

所以，白居易的《长恨歌》，写的到底是杨贵妃和唐明皇，还是湘灵与自己呢？

六

后来的白居易，写过很多因女子门第不足难以嫁给心上人的讽刺诗，如《议婚》、《朱陈村》……实际上，都是对自己过往愤懑的宣泄。

门第，就是因为所谓的门第，他就要和湘灵错过！

他不甘心，母亲不就是因门第可以对他有助力吗？那好，如果自己可以凭借自己的力量入仕，向母亲证明即使不需要联姻自己也可以当官的话，那么母亲会不会认同他和湘灵的爱情？

想到这里，白居易猛然间仿佛抓住了什么，他喜出望外，对啊，只要结局完美，过程如何曲折又有什么关系？

他更加发奋读书，贞元十五年，白居易考过了乡试，也就是这次在宣城，他结识了弘农杨氏的子弟杨虞卿。

杨虞卿见白居易年近三十竟还单身，有意把从妹介绍给他，白居易当然婉言拒绝。

次年，白居易进京赶考，终于进士及第，那一年，他二十九岁了。

他欢天喜地的回到符离，以新科进士的身份，求母亲同意自己将湘灵娶回家。

母亲还是拒绝，她说，进士？这算个什么官？

白居易愕然，的确，唐朝与后世的明清不同，科举制还很不完善，你纵然考中了进士，也只是代表你有做官的资格，而不是直接就能去做官，只有等到有空缺了，吏部才会来找你替补，所以在唐朝，那些中进士后在家等了好几十年才当上官的也大有人在。

母亲并不认可他的进士身份，白居易一咬牙，为了湘灵，他拼了，回到长安再继续考。

其实有的时候，结局一旦注定了，此前的挣扎才会显得分外残忍。

……

重回长安，白居易认识了一个新朋友，叫元稹。

元稹也是考生，只不过中的是明经科，他和白居易一样，也打算继续去吏部参加考试。

二人结为知己好友，在长安一同攻读，也写诗互相唱和，有一次，元稹饮酒喝的酩酊大醉，嘟囔地叫：莺莺……

白居易翻了个白眼，说：你一个大男人，竟还嘤嘤嘤？

元稹从床上蹦起来，张牙舞爪地叫：不是嘤嘤，是莺莺，崔莺莺的莺莺！

原来，元稹也有一个初恋。

当年，他寓居蒲州，借住在寺院，偶遇了姨妈郑氏。

那时，蒲州恰好遇到兵灾，他托朋友搬来救兵，这才解了围，在答谢宴会上，元稹与表妹崔莺莺确认过眼神，遇见对的人……

元稹进京赶考，发誓当上官以后，一定要披红挂彩、衣锦还乡，然后把心心念念的崔莺莺娶回家。

白居易看着梦呓的元稹，不由轻笑，原来自己和好友，二人竟有着一模一样的过往。

那段时间，每到夜深人静、万籁俱寂时，元稹与白居易躺在榻上、转过头来辗转难眠。

艳质无由见，寒衾不可亲。

何堪最长夜，俱作独眠人。

漫漫长夜，他们一个在想着莺莺，另一个在想着湘灵。

七

贞元十九年，白居易与元稹双双过了吏部的考试，被授予了校书郎。

有了官身，白居易决心把家迁到京城，这年隆冬，他赶回了符离老家，再次请求母亲答应他与湘灵的婚事。

他都三十二了，湘灵也二十八了，他们拖不起了。

母亲还是不同意。

白居易的母亲陈氏，据说还是白父的侄女，二人是近亲结婚，本就是联姻的产物，婚后感情生活可想而知，这样不圆满的感情让母亲的性格十分偏激，她只要认定了白居易必须娶一个门当户对的女孩，就绝不允许他和湘灵有来往。

母亲的决然彻底摧垮了白居易的防线，他去找湘灵，却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。

这个女子等了她十三年了，如今的自己却还是无法给她一个交代。

他不敢看她的眼睛，只能低声说：我要走了，去长安，以后可能再也不回来了。

面前的湘灵却忽然笑了，明明泪水潺潺流出，可脸颊上满是笑靥如花。

她好似早就料到了会是这样的结局，因为自己的身份太过低贱，这辈子是不可能与大白在一起的。

她送给了白居易一双鞋子，是她亲手做的，她希望自己的爱人穿上，就仿佛就是自己在陪伴着他，一起走遍往后余生的漫漫长路。

这双鞋子，就是她给这段爱情的答案。

……

白居易终究是走了。

他什么也没有留下，除了这首《潜别离》：

不得哭，潜别离。

不得语，暗相思。

两心之外无人知。

深笼夜锁独栖鸟，利剑舂断连理枝。

河水虽浊有清日，乌头虽黑有白时。

唯有潜离与暗别，彼此甘心无后期。

不许哭泣，我们就要离别了。

不许倾诉，只能偷偷去想念。

别离之后，你还会爱我吗？

无尽的黑夜囚禁了比翼鸟，无情的利剑斩断了连理枝。

河水浑浊，但也有变清的一天，再乌黑的头发，也总有一天会白去。

算了吧，算了吧，既然选择了离别，

那么，

我们后会无期。

八

回到长安，白居易得到了一个消息，自己的好友元稹迎娶了京兆韦氏的女儿，终究还是辜负了初恋崔莺莺。

他苦苦一笑，都是为了仕途，他们牺牲了爱情，元稹如此，他也如此。

元和元年，白居易调任周至县尉，也进一步的贴近劳苦大众，忙碌冲淡了他对湘灵的思念，让他把更多的精力放在了公务上，譬如，他那首脍炙人口的《观刈麦》，就写于此时。

有一次，他与朋友在仙游寺散步，众人不知怎么，就聊起了当年唐明皇与杨贵妃的爱情故事，朋友说：乐天，你文采这么好，不如你以此为题，作一首诗怎么样？

白居易欣然应允，挥毫泼墨，就开始写。其实他朋友的本意，是想让他批判一下唐明皇因耽于美色而误国的事儿，一开头他也确实是按照这个思路去写的。

可写着写着，一个模糊的少女身影就忽然浮现在他的脑海，他的笔锋，在潜移默化间，变了：

七月七日长生殿，夜半无人私语时。

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。

天长地久有时尽，此恨绵绵无绝期。

名垂千古的《长恨歌》应运而生，收获了百代读者的赞叹，人人都以为，白居易写的是唐明皇与杨贵妃。

唯有他自己明白。

那个七月七日，记忆中的你曾与我夜半私语，我们彼此许诺，要成为比翼双飞的鸟、连理错结的枝……

可是爱情最终还是消逝了，不论是上穷碧落下黄泉，都无法再寻见。

哪有什么天长地久？

只有无穷无尽的恨，在一个个无法入眠的深夜，让我一遍又一遍的记起，一遍又一遍的刮着我的心！

九

元和三年，白居易终于结婚了。

这一年，他三十七岁。

莫说在唐朝了，就算是在当今，三十七岁才成婚，那也是晚的不能再晚，有学者说，白居易成婚晚，是因白家的家风，反正在钻研学术的专家眼里，大诗人怎么能有小资情调呢？

可我们很明白，白居易这么晚成婚，全是为了他的湘灵。

三十七岁了，他还是没能把心爱的湘灵娶过门，而是和好友杨虞卿的妹妹成了一对。

新过门的妻子出身弘农杨氏，门第比白家还要高，母亲看着新媳妇，喜得合不拢嘴。

只有白居易的眸子里，满是落寞。

我们还能看到，就在成婚的前一年，白居易有一晚住在杨家，留下了一首诗，这首诗的名字，就叫《宿杨家》：

杨氏弟兄俱醉卧，披衣独起下高斋。

夜深不语中庭立，月照藤花影上阶。

夜半无人，杨氏兄弟早已经入眠，他却披上衣服，推出房门，独立于中庭，不言不语，一双眸子直直的看向悬于天空的圆月。

全诗没有写他的心理活动，但我总觉得，他应该是在想故乡的那个人。

……

婚后的生活，和预想的一样，平淡，无波，妻子不是不好，相反，因是大家闺秀，所以一言一行都很得体。

但爱情总是不讲道理，不是你好，我就一定会爱上你。

我看过白居易写的一首赠予妻子的诗，字里行间，似乎埋怨妻子太不食人间烟火，天都寒了，都不晓得早些置备衣物。

其实他也尝试着去忘掉湘灵，可是残酷的现实，却冷漠的提醒着他，让他无法拭去他们曾在一起的点点滴滴。

可能就连湘灵都不知道，白居易到如今，还留着当年的那面明镜，只是常年放在匣中，镜子都锈上了铜：

美人与我别，留镜在匣中。

自从花颜去，秋水无芙蓉。

经年不开匣，红埃覆青铜。

今朝一拂拭，自照憔悴容。

照罢重惆怅，背有双盘龙。

……

元和六年，白居易的母亲去世了。

这个他们感情的最大阻碍已经没有了，我不知白居易看向母亲安详面容时，究竟是一种怎样的神情，不知是爱？还是恨？亦或者，他有多爱，就有多恨。

可白居易已经四十了啊，他也已经娶了妻子，他应该对杨氏负责，那是作为男人的担当。

这是很矛盾，但我还能保证，元和六年，白居易心中的那个人，还是湘灵，因为就在这一年的某个冷雨夜，他写的《夜雨》，毫无疑问是写给湘灵的：

我有所念人，隔在远远乡。

我有所感事，结在深深肠。

乡远去不得，无日不瞻望。

肠深解不得，无夕不思量。

况此残灯夜，独宿在空堂。

秋天殊未晓，风雨正苍苍。

不学头陀法，前心安可忘。

“我有所念人，隔在远远乡。我有所感事，结在深深肠。”

如果不是亲眼所见，我真不敢置信这种言情小说里的句子，竟是出自于白居易之手。

可能真的是情之所至吧。

这首诗一如既往的通俗，不需要翻译，各位也能看懂大抵的意思，而在我看来，真正戳心的，还是最后一句：不学头陀法，前心安可忘。

我记得，另一位大诗人王维在中年丧妻后，三十多年都没续弦，不知是否不堪忍受思念的折磨，他便沉浸于佛理，以此来寻求精神上的解脱。

既然痛苦，不如忘掉吧。

而白居易却和王维不同。

他不愿意去学佛法，不愿意忘掉关于湘灵的一切。

哪怕每次记起时，

都是一场痛彻心扉的凌迟。

也绝不想忘了你！

十

元和十年，白居易触怒了皇帝，又被小人中伤，被贬到江州担任司马，如果你记性够好，应该就能知道也正是在这一年，白居易在浔阳江头写就了《琵琶行》。

但我要说的不是这一件事。

而是白居易在被贬途中，遇到了一位故人。

正是湘灵。

这一年，白居易四十四岁，湘灵也四十岁了，当写意的过往远去，搁着时光的纱，他们的容颜与二十多年前的少年少女重合，像是经历了半生，诉说着钟情。

我们无从知晓当日的具体情景，只是双方都有家室，纵然相爱，也只能叹息一句物是人非。

而历史，也只给我们留下了名为《逢旧》的两首诗。

我梳白发添新恨，君扫青蛾减旧容。

应被傍人怪惆怅，少年离别老相逢。

……

久别偶相逢，俱疑是梦中。

即今欢乐事，放盏又成空。

隔了二十五年的皑皑岁月，

他们相拥，放声大哭，让挚情睥睨了时光。

……

有人问，为何白居易此时不带走湘灵？要知道，他们之间的阻碍白母已经去世了啊。

我也疑惑过，也查过一些资料，说湘灵此时是和老父亲在一起漂泊于江湖，她还信守着与白居易的承诺，并没有嫁人。

但我始终没查到原始出处在哪块，考虑到这完全不合情理，所以就没有采纳，很可能是湘灵此时已经嫁人，而白居易也已经有了杨氏，于是二人只能再次错过。

退一步讲，纵使湘灵真的没有嫁人，但我觉得他们没能在一起，也是可以说得通的。

我就这么说吧，在白居易和湘灵长时间的分别里，他们接触的人，瞧见的事，都是不一样的，慢慢的，他们人也会变得不一样，心的距离也就变得远了，这光是靠年少时的羁绊，是无法维系这份感情的，人生成长的过程总会有这样的身不由己，所以倒不如说，他们若是想真的在一起，白居易当初就不应该搬家……而对于白居易而言，现在的湘灵，很可能还不如他身边一个亲密的伙伴，她其实是活在他青春的记忆里，而不是现实中，湘灵，只是他的执念而已。

绝弦与断丝，犹有却续时。

唯有衷肠断，应无续得期。

或许他们也曾期待过重新相遇，也曾坚信过未来会有奇迹的发生，但这些终究在静默的年华里，悄无声息的沉淀了。

十一

白居易在被贬谪九江期间，仕途不顺、心情沉郁，有一次，在庭院晾衣服的时候，忽然见到了一双鞋子。

正是当年离别之时，湘灵赠给他的那一双。

白居易凝视这双已经老旧的不成样子的布鞋，发了好一阵子呆，然后，写下了一首长诗。

中庭晒服玩，忽见故乡履。

昔赠我者谁，东邻婵娟子。

因思赠时语，特用结终始。

永愿如履綦，双行复双止。

自吾谪江郡，漂荡三千里。

为感长情人，提携同到此。

今朝一惆怅，反覆看未已。

人只履犹双，何曾得相似。

可嗟复可惜，锦表绣为里。

况经梅雨来，色黯花草死。

今天在庭院晒衣物，忽而看见从故乡带来的鞋子。

这是谁给我做的呢？唔，是故乡那位邻家少女所赠。

我想起了她诀别时的话语，说要用这双鞋来代表我们爱情的始终。

但愿我们两个人，就像鞋子与鞋带一样，同行同止，相伴一生。

我如今被谪九江，离家漂泊三千里，是为了纪念我的爱人，才把它带在身边。

如今把鞋子拿起来，反复地端详，却只余惆怅。

明明鞋子还是成双成对，人却是形单影只。

更让人叹息的，是这双鞋子原本多么的精致锦绣，可前些天下了场梅雨，上面的色泽黯淡了，绣着的花草也已经枯萎了。

就一如你我之间的爱情。

……

这首长诗，题目就只有两个字，上面也没有任何的批注。

叫《感情》。

十二

长庆四年，五十三岁的白居易在杭州刺史职上任满，回京述职，他特意去了符离一趟，想去看看湘灵。

伊人却已杳无音讯。

白居易望向那个他们曾经初识的篱窗，一起依偎的地方，如今空空如也。

他重重的叹了口气，佝偻着腰，离开了。

这就是历史给这段感情的最后一则记载。

在这之后的白居易是个怎样的人，大家想必已经知道了。

他开始学会放荡，整个人骚气的不能再骚气，经常流连忘返于青楼花馆，还公然在家里蓄妓，他说：不得当年有，犹胜到老无。

当年他没有得到湘灵，如今干脆彻底放开，纸醉金迷，把所有的愤懑借肉体的快感全都发泄出去。

看看老年白居易的诗，有些句子简直是公然开车，比如“花丛便不入，犹自未甘心”，能把不举说的这么清新脱俗，真的没谁了，这也幸亏是他白居易，若换做其他诗人，分分钟要被封杀的节奏。

泡吧喝花酒就不说了，白居易因为年老体衰，为了助兴，居然还开始嗑药，他说：钟乳三千两，金钗十二行。什么叫钟乳？就是唐代的一种春药。

白居易蓄妓，就爱找那些十五六岁的小姑娘，似乎是为了追忆初见的湘灵，每当这些女孩长到十八了，他就不喜欢，转手就给卖了：十听春啼变莺舌，三嫌老丑换蛾眉。

以上种种荒唐事，数不胜数，正如陈凯歌在电影《妖猫传》里，借白居易自己的口自述：无法无天，无情无义，只认诗，不认人。

所以，你说他是渣男，不冤，真不冤。

可有时候我却在想，原本深情白居易为何会变的这样滥情？

我不明白，那个为了心爱女孩敢于去挑战巨龙的勇士，为什么会堕落成这样？

直到有一天，我在网易云看到了这样一则热评：

当一个女人错过那个她最想嫁的人，就会变得越来越挑剔。

当一个男人错过那个他最想娶的人，就会变得越来越随意。

挑剔是因为，谁都不如你。

随意是因为，反正不是你。

……

或许这就是真相吧。

白居易还是那个深情的白居易，只是他的深情，只属于湘灵一个人。

因为其他人不是湘灵，所以白居易在她们面前滥、渣、无情无义，可在湘灵面前，他始终都是那个叫做大白的暖男。

你问我怎么知道的？

因为白居易晚年这首名叫《梦旧》的诗，还是让我们看到了，有份初心，他从没有辜负：

别来老大苦修道，炼得离心成死灰。

平生忆念消磨尽，昨夜因何入梦来？

平生记忆都已经抛却了，爱情如是，理想亦如是。

那么，你昨夜，又为何要出现在我的梦里呢？

花非花，雾非雾。

夜半来，天明去。

来如春梦不多时，去似朝云无觅处。

我是知道的。

一个人在经历过无数失去后，就不再渴望得到，在旁观过无数悲欢后，就不再希冀时光有情，相伴终老。

但若是上天再给我一次机会，明知道往后的故事浸满悲伤。

我也定不后悔和你相遇。